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學生校外實習教學遴選要點

97年4月3日 校外實習教學委員會通過

97年4月9日 系務會議通過

98年4月8日 校外實習教學委員會修正通過

98年4月8日 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99年2月24日 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99年9月29日 院課程及教學委員會議備查

103年10月30日 校外實習教學委員會修正通過

103年12月10日 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08年5月23日系實習委員會議修訂通過

108年5月30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08年10月23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112年11月21日系實習委員會議修訂通過

112年11月22日系務會議通過

一、為使財務金融系辦理學生參與校外實習教學達於公平之要求，並遴選符合企業需求之人才，依「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校外實習教學實施辦法」，訂定「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學生校外實習教學遴選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學生校外實習教學遴選標準：

(一)符合各企業機構之實習資格要求。

(二)品行優良、無不良紀錄。

(三)錄取與否以各企業機構之要求及本系校外實習委員會審核結果為基準。

三、學生實習前一學期第六週前，檢附下列資料提出申請：

(一)校外實習教學申請表。

(二)歷年成績單。

(三)履歷表。

(四)自傳(含生涯規劃)。

四、本要點經系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校外實習學生甄選評分表

第 場地：管理學院大樓

* 1. 學生資料

|  |  |
| --- | --- |
| 班級 |  |
| 學號 |  |
| 姓名 |  |
| 平均分數 |  |
| 證照 |  |
| 目前為止必修未過科目 |  |
| 曾參與部分實習廠商 |  |
| 實習意願順序 |  |  |  |

* 1. 評分項目：

|  |  |
| --- | --- |
| 項目 | 分數 |
| 1. 成績 15% |  |
| 2. 證照 20% |  |
| 3. 服裝 10% |  |
| 4. 學習態度 25% |  |
| 5. 工作能力 20% |  |
| 6. 書面資料 10% |  |
| 7. 其他 10% |  |
| 合 計 |  |

三、評審老師評語：

1. 合適工作性質：□銀行　　□證券業　　□保險

2.其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評審老師簽名：\_\_\_\_\_\_\_\_\_

排序：□銀行 □證券業 □保險 □財務人員

　　　成績排序：\_\_\_\_\_\_\_\_\_

附件二

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

學生校外實習自行申請實習機構申請書

一、實習學生基本資料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學號 |  | 班級 |  |
| 實習課程類別 | □國內學期(半年) □國內學年(一年) □國內暑期(2個月)□國外學期(半年) □國外學年(一年) □國外暑期(2個月)每周實習天數□3天 □4天 □5天 每學期預計配置學分數□2學分□3學分□6學分□9學分 |
| 實習機構名稱、地址 |  | 實習部門/主管姓名、電話 |  |

二、學生自行申請實習原因(請詳細說明)

三、實習輔導情形(實習輔導老師輔導經過、訪視結果)

四、實習輔導老師訪視照片(請附一、兩張，無則免)

實習學生簽章： 家長簽章：

實習輔導教師簽章： 系(所)主任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